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 本次董事会全部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弃权票。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于 2018 年 6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采用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7 名，实到董事 7 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成锁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及公司子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的原则，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定了《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本计划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257,500 股，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 160,008,000 股的 1.4109%。本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本激励计划拟授予的激励对象总人数为 341 人，包括公

公司公告本激励计划时在公司或公司的子公司任职的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审议通过。本议案关联董事屈国旺与激励对象屈爱艳为兄妹关系，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含）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进行，建立、健全激励与约束机制，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审议通过。本议案关联董事屈国旺与激励对象屈爱艳为兄妹关系，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含）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了保证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实施激励计划的以下事宜：

- 1、授权董事会确认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 3、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

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5、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和解除限售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6、授权董事会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为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的全部事宜；

7、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解除限售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解锁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

8、授权董事会办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限售事宜；

9、授权董事会决定限制性股票计划的变更，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办理已经死亡的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补偿和继承事宜；

10、授权董事会对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次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11、签署、执行、修改、终止任何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的协议；

12、为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委任收款银行、会计师、律师等中介机构；

13、授权董事会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14、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效期。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审议通过。本议案关联董事屈国旺与激励对象屈爱艳为兄妹关系，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含）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增加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同意公司增加“太阳能发电及售电”的经营范围，并据此修订《公司章程》和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含）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变更财务总监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对部分内部工作岗位进行了调整，屈国旺先生因工作岗位调整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屈国旺先生继续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等职务。经公司总经理屈国旺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聘任董彩宏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董事会审议的第 1 项、第 2 项、第 3 项和第 4 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因此提请于 2018 年 7 月 2 日下午 3:00 在河北省石家庄市红旗大街南降壁路段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十六日